

## 朝聖者

朝聖者終將朝聖！

從期待前往亞西西朝聖的那一刻起，朝聖者心中就築起了朝聖的基地 — 期盼！

亞西西與羅馬，夢裡尋它千百度，因為兩地象徵至聖天主教會與普世精神。多少回，心中勾勒著與聖父握手的景象；多少回，心中升起在聖伯多祿大殿參與彌撒以及在聖方濟和聖女佳蘭墓前默禱的盼望！總之，你，朝聖者，早就渴望放下身邊俗務，前往點燃生命的聖地。「尋獲成全生命的寶藏」是人類心靈至深的渴望。

然而，出發日期越近，你卻越發焦慮，因為你很清楚自己即將遠離一切熟悉的事務，進入陌生的國度。於是你信賴領隊，相信他會帶領你安然進出聖地。朝聖之旅本就是「信心之旅」！朝聖者在全然陌生的環境裡，仍有信心不會迷失。

朝聖是人生旅程的縮影 — 不斷地從已知走向未知：此刻得享的安全保障，下一刻呢？很可能無依無靠；健康，卻始終難逃疾病的威脅；被愛，卻不敢以愛還愛；活著，卻知道終歸一死。

朝聖者絕非因一時狂熱，藉宗教之名逃離生活，而是從離家走向未知的過程中，肯定生命的本質。其實，唯有心靈堅定平穩的人，才能放下熟悉的事務，迎向陌生、迎向因言語不通所造成的種種不便。難道不是嗎？

遠自原祖父母離開樂園，走向茫茫未來，朝聖就成了人類生命中的一環。猶太人至今每年慶祝古老的節慶，不正是為了紀念以色列人民離開埃及，走向「預許福地」的民族大朝聖嗎？聖伯多祿曾說：「**我勸你們作僑民和作旅旅客的，應戒絕與靈魂作戰的肉慾；在外教人中要常保持良好的品性……好使他們見到你們的善行。**」（伯前二 11-12）基督徒就是僑居於此世的朝聖者，因為基督徒原就不屬於這世界。不僅如此，想想主基督吧！為了完全參與、分享我們的生命，祂自天父處降生成人，之後又回到天父那裡去。耶穌基督就是朝聖之聖。

朝聖者的傳統精神，對聖方濟和佳蘭影響深遠。「弟兄們不可將房屋、田舍（土地）或任何東西據為己有；相反地，身為世上的僑民、旅客，當以貧窮及謙遜侍奉上主，全心信靠，沿街乞討，並絲毫不覺羞慚，因為你們知道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的恩賜：**祂本是富有的，為了你們卻成了貧困的，好使你們因著祂的貧困而成為富有的**（格後八 9）。」（第二會規六 3）

出發朝聖前，將財產託付他人，僅帶隨身所需（換洗衣物和旅費【注意：指帶「需要」之物，而非「想要」之物】）。朝聖者往往因穿著裝束，一眼就被認出是「外國人」、是「旅客」、是不屬於當地的外來者。

「方濟會士」（Franciscans）的定義本是「旅客」（guests），因此方濟規勸人人遵守「陌生旅客之法」（laws for strangers）（2Cel59；LM V ？2）：「因他總是希望『旅客之法』為兄弟

姊妹們所遵守，也就是說，在客舍屋簷下相聚，和諧共融，渴慕天鄉。」

歷史顯示，過去確有律法保護管理朝聖者與旅客，例如：免徵一般過路費；凡危害朝聖者之徒，皆遭受禁領聖事嚴懲。此外，朝聖者可在途中任何修院尋求庇護或討水、取暖，貧苦的朝聖者還會受到食物的招待。朝聖路上公私休憩站林立，即使是 13 世紀前，義大利境內的每個城市幾乎都設有這樣的「朝聖招待所」。

方濟會的會規明白指出會士的一生就是一場朝聖，每一個休憩站，都只是臨時的歇腳處，唯一的終點是天堂。這表示所到之處，無一屬於己所擁有，非但如此，還要放棄對環境的掌控與要求，學會與接待和同行的人和諧共處。朝聖者對途中發生的事，滿懷感恩之情，因為無論是遇到親切款待、熱忱關懷，或是得享枕臥之所、圓滿生命，甚至到達終點，在在都是揭露「天鄉」本質的信息與記號。

方濟會士秉持著對朝聖（意義）的了解，便無休無止、堅忍無怨地實踐。因著真實主義的深刻意識，使他能夠溶入呈現在罪惡、貧窮、被棄、喜樂、慶賀和慈愛的奧蹟中十足的人性，而同時又渴望著完滿且恆久的時代。方濟會士一點也不堅持十全十美，而是要離開“assured goodness”（真善）安全的環境，進入“raw sin”（世俗之罪）的境界，揭露人類喜劇的令人迷惑的奧蹟。方濟會士邀請每一個人，清潔的、骯髒的、健康的和患病的，跟隨他一起走向回家的路。藉著聖召，向遇到的男男女女預測那個「家」，並要接受：

**「兄弟（姊妹）們無論在何處聚集，或遇見其他的兄弟（姊妹）們時，要他們為自己是一個家庭的成員做見證，讓每一個人確知自己需要他人的協助，因為，如果做母親的會疼愛親生的兒子（參照得前二，7），難道人們不會因著聖神甚至更細心的照顧他的兄弟（姊妹）嗎？」**（第二會規 7-8）

**「兄弟（姊妹）們要當心，無論是在隱居之所或其他任何地方，都不可據為己有，或跟他人為這些發生爭鬥。此外，任何人來了，不拘是敵是友、是盜是賊，都要妥善接待。」**（第一會規 13-14）

此或可助你發掘一些朝聖者的感受，也可能在朝聖途中發掘到這些感受。我們已提到預期的意識，這是你自己發掘到的，冒險家都期盼超乎尋常的事物與經驗。每一個人在有限的經驗裏都有不安的、不滿意的內在意識，跟做夢一樣，有某種不真實和幻想成份。眾所周知的「這山望著那山」的心態，所以在朝聖途上，人們可能體驗到諸事不如想像的，或傳聞的那樣美好而覺得失望，甚或有些心灰意冷，這反而增加我們對永久滿足的渴望。

朝聖者常常感到不能像在自己家中那樣事事由自己作主。這倒是真的。朝聖時有別人計劃每天的行程、準備食物、安排住宿，可能得跟你不喜歡的人住在一起。由於某些人太缺乏自我掌控的能力，外加朝聖團的領隊不停地嘮叨，要求這，要求那，朝聖者往往也會變得焦慮不安。事實上，在朝聖途中也會提供人們充分的時間去做喜歡做的事，諸如在聖地祈禱、遊覽、逛街、照相、藝術活動等。重要的是人們能察覺出了自己的焦慮不安，即可乘此時機作有創意地發洩出來。

朝聖者往往由於置身太多的陌生環境中，而感受到受壓抑的意識，有的時候想停下來以便吸取一點點自己所熟悉的、看到的、或聽到的，即使有時間，但總覺得不夠。朝聖者要記得，旅行素來就被稱為「儲有經驗」，這種經驗已經足夠讓人重回到在家時寧靜的時刻。這個朝聖手冊就是幫助人整理思緒的工具。許多人每天記行程或寫日記，不僅記載這段日子或這幾週來所參訪過的地方，更記下內心的體驗，這對增進自我認識有莫大助益。

總之，人們步行或乘車路過方濟會所時，無論是不是計劃中的行程，卻都是一次內心的旅遊。每一個人的朝聖之旅都是獨特的，內心朝聖的次數，總會比飛機、乘火車朝聖的次數要來得多。如果我們朝聖能獲享上述的一些或其他的感受，這便是一次圓滿的朝聖。天主藉這些感受跟我們生活在一起，祂牽引我們體驗聖的愛（德）和忠信（德）。拋開我們日常居住的環境和生活的方式，設想我們朝聖的旅途上，有如兩個門徒前往厄瑪烏的道路上：

**「就在那一天，他們中，有兩個人往一個村莊去，村名厄瑪烏，離耶路撒冷約十一公里（七哩）。他們彼此談論所發生的一切事。正談話討論的時候，耶穌親自走近他們，與他們同行。他們的眼睛卻被阻止住了，以致認不出祂來。……，當他們臨近了他們要去的村莊時，耶穌裝作還要前行，他們強留祂說：『同我們一起住下罷！』……當耶穌與他們坐下吃飯的時候，就拿起餅來……他們的眼睛開了…。他們就彼此說：『當祂在路上與我們談話，給我們講解聖經的時候，我們的心不是火熱的嗎？』」（路二十四 13-35）**

祝福大家：在我們朝聖的旅途上，也發現耶穌跟我們在一起邊走邊聊 ……